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16-086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通过资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减持的股份属于公司董事从二级市场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的公司股份，不适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此次减持属于被动减持。本次减持涉及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海新 5 号资产管理计划”属于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开展的融资收益互换类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2015年11月下旬发出的相关通知精神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要求，该计划产品到期后必须终止、不得延期。

一、持股情况概述

2015 年 8 月 21 日，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梁福东先生通过“海新 5 号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 132.106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该资管计划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到期。

二、股份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梁福东	大宗交易	2016-8-10	14.26	132.1068	0.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本次减持前直接持有	本次减持前间接持有	本次减持后直接持有	本次减持后间接持有
------	-----------	-----------	-----------	-----------

	股数（万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梁福东	107.355	0.16%	132.1068	0.2%	107.355	0.16%	0	0

3、减持原因：因持股通道“海新 5 号资产管理计划”属于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开展的融资收益互换类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2015年11月下旬发出的相关通知精神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要求，该计划产品到期后必须终止、不得延期，属于被动减持。

三、其他相关说明

1、董事梁福东先生2015年7月8日至2016年1月6日期间增持公司股票时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违规行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梁福东先生已履行了所作的承诺，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董事梁福东先生未做过关于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3、本次减持的股份属于公司董事从二级市场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的公司股份，不适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4、董事梁福东先生将减持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了公司董事会，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梁福东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日